



胡展奋

专栏作家

Columnist

喜欢历史，酷爱大片

都说到洛杉矶吆喝卖伞是一种挖苦，如同去格陵兰吆喝冰箱。盖因洛城终年干燥到很少用伞。故曾想买一把遮阳伞，在洛城却是一件颇费周章的事。街头巷尾几乎没有卖伞的。事实上除了冬天偶雨，其他的日子此地一概干晴，像《雨巷》里的丁香姑娘撑着一把纸伞袅袅而行的景象是想也不要想了。

湿透的毛巾晾一夜都干硬得像木板；而一碗粥，就是放上5天也不会发霉。

说来难以让人相信，洛城的干燥还使我的“香港脚”一到就痊愈。因为常年干燥，真菌也难以续命。那，如此干燥的地方，夏秋之交最受诅咒的蚊子咋办。

洛城伏天里是无蚊的，惟入秋才见它们的魅影。如同李斯当年所见的仓鼠与厕所鼠的不同，与“沪蚊”比较，首先显得干瘦而少礼，亦如汉初名将周勃一辈的厚重少文。干燥使然，它们的身体明显小于沪蚊，黑黢黢的背脊寒疹地拱起，和“沪蚊”最大的不同就是黑暗中想咬你了，就直接下嘴，事先决计不会假仁假义地哼哼唧唧唱“罪己诏”。这就爽了，吮你血时根本不让你知道，吮了也就吮了，不像此处恶蚊，下嘴之前，太多的临终关怀，你远远不是被咬醒的，而是被唱诗班唱醒的。这多恶心。

洛杉矶的蚊子

问题是，洛城如此干燥，它们是哪里繁殖的呢？子子们再耐旱也得有个小水洼吧？有消息说它们可以在背阴的露水里数小时里完成孵化，我是不太信的。这个问题直到朋友邀我去他家泳池白相才让我恍然大悟：原来无数别墅的泳池之积水才是它们的欢喜地。

但洛城仍然是干燥异常的。除了苍蝇，至少在我的居处从没看到过跳蚤和蟑螂。由此忽然想到了张爱玲。从1984年至1988年

她至少搬了190次家，说要躲避一种来自南美的疯狂咬人的小跳蚤，“那小虫子每天晚上从冰箱里爬出来咬人”，她写信对朋友说她在洛杉矶备受它们的夜半折磨，让人不禁想起恐怖的《午夜凶铃》，为了频频的搬家她甚至弄丢了绿卡和手稿。

**和“沪蚊”
最大的不同就是
黑暗中想咬你
了，就直接下嘴。**

然而即使洛杉矶最专业的皮肤科疾病医院或疾控中心都不曾接到过“来自南美并‘午夜凶铃’式的”跳蚤袭击的投诉，孤独的晚年生活让她患上了严重的“跳蚤袭击妄想症”并不是不可能的。奇怪的是，敏感而孤独的她从未抱怨过洛杉矶蚊子的骚扰——尽管它们“周勃一辈的厚重少文”，黑暗中想咬你了，就直接下嘴，事先决计不会假仁假义地哼哼唧唧的大发“罪己诏”。